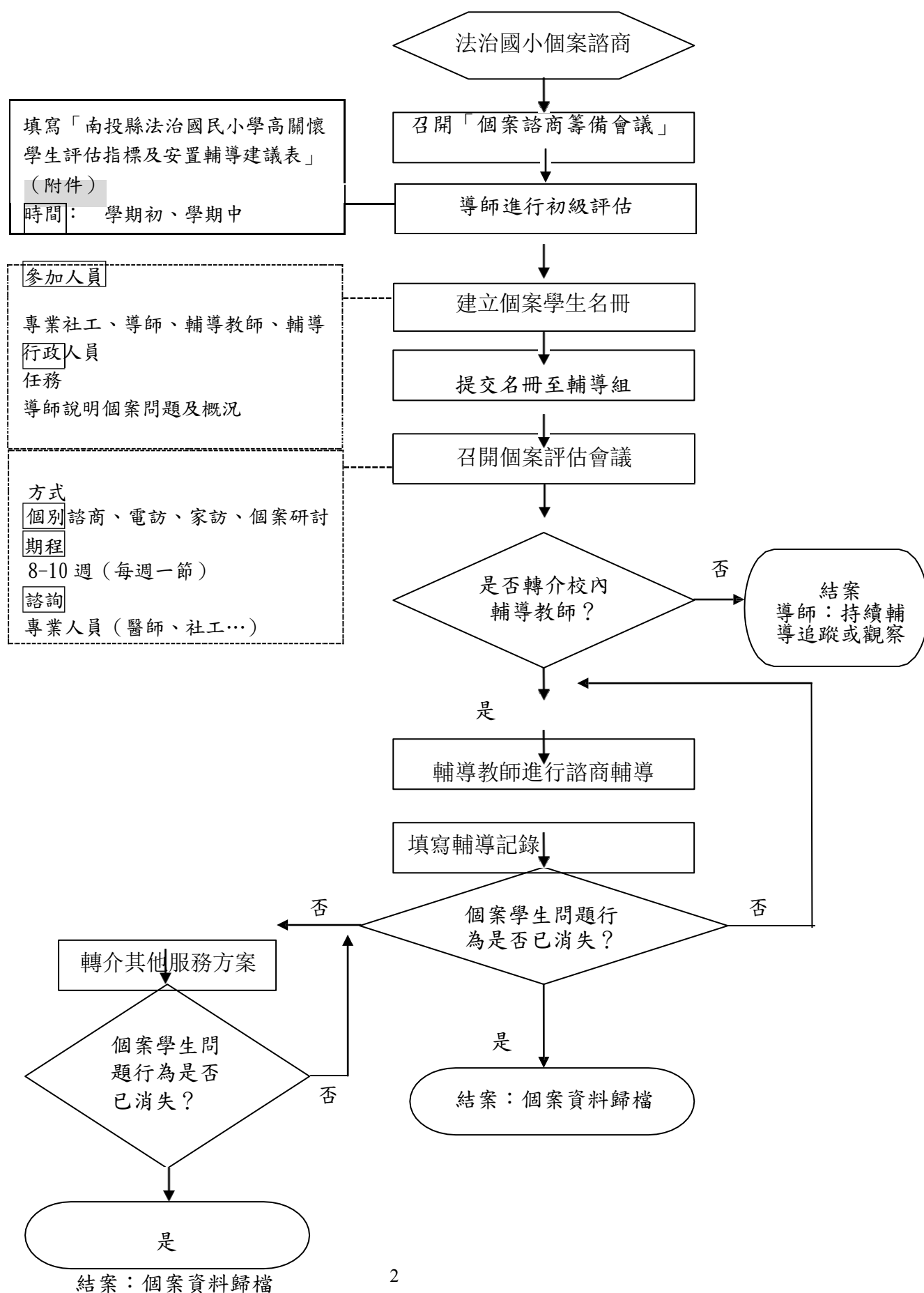


南投縣仁愛鄉法治國小「高關懷學生輔導-個案諮商」SOP 標準作業流程

I 作業要項表：

項目編號	輔導室-001
項目名稱	「高關懷學生輔導-個案諮商」標準作業流程
承辦人員	李淑慧
相關單位	各處室
辦理時間	每學期辦理
注意事項	(一) 為落實學校認輔制度與三級輔導概念，由身處教育第一線的導師發覺需提供協助之高關懷學生，轉介學校輔導系統做進一步的晤談與評估，必要時介入其他校外資源，共同以學生適應學校生活為最大考量。 (二) 使用「南投縣法治國民小學高關懷學生評估指標及安置輔導建議表」進行初級評估。
有關法令	無
辦理方式	

II 「高關懷學生輔導-個案諮商」標準作業流程圖（SOP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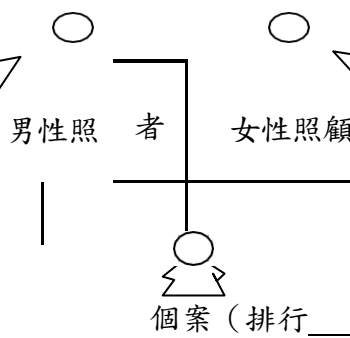


南投縣法治國民小學高關懷學生評估指標及安置輔導建議表

學 生 姓 名		評 估 日 期	年	月	日
性 別		出 生 日 期	年	月	日
就 讀 班 級		主 要 照 顧 者		關係	
聯 絡 電 話		聯 絡 住 址			
特 殊 家 庭 背 景	☐ 原住民 ☐ 單親 ☐ 隔代教養 ☐ 新移民配偶子女 ☐ 其他：_____				
【第一階段】 高關懷學生指標 導師簽章：_____ _____	一、個人因素： 1. 身心狀態危機： ☐ 重大生理疾病：_____ ☐ 精神疾病：_____ ☐ 低自尊自信 ☐ 衝動性格 ☐ 情緒困擾 ☐ 懷孕 ☐ 其他：_____ 2. 行為表現危機： ☐ 逃家 ☐ 經常性請假或曠課 ☐ 經常性說謊 ☐ 偷竊 ☐ 不服管教 ☐ 自傷或自殺 ☐ 受虐或目睹家暴 ☐ 生活作息異常 ☐ 流連不良場所 ☐ 菸癮、酒癮、藥癮 ☐ 其他：_____ 3. 學習落差危機： ☐ 學習意願低落 ☐ 學習能力不足 ☐ 有學習挫敗經驗 ☐ 學業成就低弱 二、家庭因素 1. 家庭功能危機： ☐ 經濟困難 ☐ 父或母失業 ☐ 舉家躲債 ☐ 家庭衝突 ☐ 支持系統薄弱 ☐ 突發性急難事故 ☐ 其他：_____ 2. 照顧功能危機： ☐ 照顧者死亡 ☐ 照顧者出走 ☐ 照顧者重病 ☐ 照顧者服刑 ☐ 照顧者婚姻關係不穩定 ☐ 照顧者有自殺傾向 ☐ 照顧者有酒藥癮 ☐ 照顧者罹患精神疾病且未穩定就醫 ☐ 照顧者管教能力不足 ☐ 照顧者管教觀念偏差 ☐ 照顧者生活作息未能配合子女照顧 三、學校及社會因素： 1. 學校適應危機： ☐ 對學校課程不感興趣 ☐ 不適應學校生活 ☐ 其他：_____ 2. 人際適應危機： ☐ 師生關係欠佳 ☐ 同儕關係欠佳或遭霸凌 ☐ 受不良同儕引誘 3. 高社會化危機： ☐ 參與幫派 ☐ 過度投入廟會活動 ☐ 有犯罪記錄 ☐ 在校外打工				
【第二階段】 危機狀態 導師評估 導師簽章：_____ _____	☐ 有中輟之虞 ☐ 有嚴重行為問題 ☐ 有犯罪可能 ☐ 有受虐之虞（包括身體或精神虐待、性侵害及疏忽） ☐ 學生目前無立即危機，但需對家庭提供進一步協助	【第三階段】 危機狀態 輔導人員評估 輔導人員簽章：_____ _____	☐ 有中輟之虞 ☐ 有嚴重行為問題 ☐ 有犯罪可能 ☐ 有受虐之虞（包括身體或精神虐待、性侵害及疏忽） ☐ 學生目前無立即危機，但需對家庭提供進一步協助		

【第四階段】 輔導策略 單位主管核章： _____	☐ 目前暫無積極介入處遇之需求，列入關懷對象 ☐ 需安排認輔老師 ☐ 需轉介區域性諮商中心 ☐ 需轉介中介教育 ☐ 需提報兒少保護 ☐ 需安排高關懷課程 ☐ 需轉介心衛中心 ☐ 需提報高風險家庭 ☐ 需轉介其他服務方案，名稱：_____
---	--

個案申請單

個案姓名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	轉介日期	年 月 日	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地 址				
家長姓名		與個案關係		聯絡電話		
學校名稱	☐ 高中 ☐ 補校 ☐ 高職 ☐ 教職員 ☐ 國中 ☐ 家長 ☐ 國小 ☐ 其他	(請填校名)		科 別		
	年 級			☐ 一 ☐ 二 ☐ 三 ☐ 四 ☐ 五 ☐ 六		
個案 輔導教師		與個案關係	☐ 輔導教師 ☐ 認輔教師 ☐ 導師 ☐ 護士 ☐ 其他_____			
	電 話		傳 真			
	電 子 信 箱					
主要問題概述						
背景資料	1. 家庭結構圖 姓名：_____ 關係：_____ 重要特質描述_____ _____  男性照 者 女性照顧 個案 (排行_____, 家中共有_____名小孩) 姓名：_____ 關係：_____ 重要特質描述_____ _____					
	2. 家庭生活及案主發展史 					

	3. 學校生活（含學業表現、人際關係、行為概況等）
背景資料	4. 人格特質
	5. 健康狀況及心理測驗
	6. 相關就醫紀錄
輔導摘要	請檢附B 表影本或相關輔導記錄

六、南投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地址／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68-23 號

(旭光高中)電話／049-2562609

傳真／049-2567936

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諮詢專線服務卡

服務日期：112 年 9 月 13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20 日止

服務時間：每週一至週五，早上 08：10~9：50、10：00~11：40；下午 13：10~14：50、15：00~16：40。

〈國定例假日暫停服務〉

服務地點：南投縣特教資源中心〈旭光高中內〉

服務對象：縣立公私立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、縣內特殊兒童家長及縣內教保人員

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8：10~ 9：50					陳立青
10：00~ 11：40	蔡宏逸	廖采軒		林敏雄	
13：10~ 14：50	陳筱嵐		黃聰銘	陳嘉銀	莊志敏
15：00~ 16：40		林奇香	林秋榮	王宋仁	

諮詢人員	職 稱	諮 詢 服 務 項 目
林秋榮	中心副總幹事	特教行政、學習障礙、多重障礙
黃聰銘	中心副總幹事	特教行政、校園無障礙環境設施、智能障礙
林敏雄	中心副總幹事	特教行政
蔡宏逸	中心執行秘書	特教行政、在家教育

廖采軒	中心資優教育組組長	資訊及資優教育、輔具網路管理系統
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

陳立青	中心行政組組長	心評工具借用
林奇香	中心教研組組長	輔具申請借用
莊志敏	專任治療師	物理治療
陳筱嵐	專任治療師	語言治療
陳嘉銀	專任治療師	物理治療
王宋仁	退休中心副總幹事	特教行政、校園無障礙環境設施